

证券代码：873185

证券简称：中兴华达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常州中兴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常州中兴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9 日上午 10 点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185	中兴华达	2025 年 5 月 16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江苏博爱星律师事务所的两名律师进行见证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 2024 年发展经营的实际情况，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。详见公司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，向大会报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及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监事会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，向大会报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

工作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》

根据公司 2024 年发展及经营的实际情况，董事会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向大会报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》

根据公司 2024 年发展及经营的实际情况，结合自身未来发展方向、市场目标以及公司拥有的资源，董事会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，向大会报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》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以后的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定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，并编制了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4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 点 30-10 点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闵美琪 13382836872
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复兴路 58 号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常州中兴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常州中兴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常州中兴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